



2012年7月30日监察员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安全理事会第1989(2011)号决议附件二第16(c)段要求监察员一年两次向安全理事会提交概述监察员活动的报告。谨依照这一规定，随信转递监察员办公室的第四次报告。本报告介绍监察员办公室自上次报告以来在2012年1月21日至7月20日这六个月中开展的活动。

请你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及报告并将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为荷。

监察员

金伯利·普罗斯特(签名)



监察员办公室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989 (2011)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一. 背景

1. 本报告介绍监察员办公室提交第三次报告 (S/2012/49) 以来在 2012 年 1 月 21 日至 7 月 20 日期间开展活动的最新情况。

二. 活动综述：除名案件

总体情况

2. 在本报告所述六个月期间，监察员办公室的主要活动是处理个人和实体提交的除名请求。

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监察员办公室收到 9 宗新案，¹ 使自办公室设立以来截至 2012 年 7 月 20 日的除名申请总数达到 30 宗。所有这些申请均已受理，在编写报告时处于第 1989 (2011) 号决议附件二所规定流程的各个阶段。除非申请人要求，否则所有名字在审议期间和在请求被驳回或申请被撤回的情况下始终保密。

4. 自办公室设立以来，委员会已收到总共 19 份综合报告，其中 8 份是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提交给委员会的。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监察员七次出席委员会会议，提交关于 11 宗案件的报告。

5. 自第三次报告发布以来，已有 11 名个人² 和 19 个实体^{3、4、5} 被除名。⁶ 其中 17 个实体属于共同提出单一请求的 Ahmed Ali Nur Jim'ale 和 23 个实体之列。

¹ 两宗案件属于重复申请案件，之所以受理，是因为提出了新信息。

² Ahmed Ali Nur Jim'ale、Mondher ben Mohsen ben Ali al-Baazaoui、Sa'd Abdullah Hussein al-Sharif、Fethi Ben al-Rebei Absha Mnasri、Mounir Ben Habib Ben al-Taher Jarraya、Kamal ben Mohamed ben Ahmed Darraji、Ibrahim Abdul Salam Mohamed Boyasseer、Rachid Fettar、Chabaane ben Mohamed ben Mohamed al-Trabelsi、Saad Rashed Mohammed al-Faqih 和 Ali Mohamed el Heit。

³ Al Baraka Exchange、LLC、Barakaat Telecommunications Co. Somalia、Ltd.、Barakaat Bank of Somalia、Barako Trading Company、LLC、Al-Barakaat、Al-Barakaat Bank、Al-Barakaat Bank of Somalia、Al-Barakat Finance Group、Al-Barakat Financial Holding Co.、Al-Barakat Global Telecommunications、Al-Barakat Group of Companies Somalia Limited、Al-Barakat International、Al-Barakat Investments、Barakaat Group of Companies、Barakaat Red Sea Telecommunications、Barakat International Companies、Barakat Telecommunications Company Limited 和 Movement for Reform in Arabia。

⁴ Ahmed Ali Nur Jim'ale 和 23 个“Barakaat”实体共同提出一项申请。在上次报告所述期间，6 个实体被除名，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个人和 17 个剩余实体被除名。

⁵ Saad Rashed Mohammed al-Faqih 和 Movement for Reform in Arabia 的请求被视为同一项请求。

自提交第三次报告以来，尚无除名请求被驳回或撤回。自办公室成立以来，累计已完成 19 宗案件，已有 16 名个人和 24 个实体被除名，一个实体是另一个已列名实体的别称，因而被除名，一项除名请求被驳回，一份申请被撤回。本报告附件载有对所有这些案件截至编写本报告时审理情况的说明。

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向办公室提出的 9 份请求中，8 份为个人单独提出，1 份为一个实体单独提出。这 8 名个人中，4 人有代表律师。在自办公室成立以来向其提出的 30 宗案件中，共有 25 宗由个人单独提出，有 2 宗由一名个人和一个或多个实体共同提出，有 3 宗由实体单独提出。在这 30 宗案件中，有 21 宗案件的申请人有/曾有法律顾问协助。

7. 自提交第三次报告以来，监察员还努力处理尚未为其提出综合报告的新请求和待审请求。监察员的努力包括向有关国家分发请求书，随后与这些国家的代表交流，有时甚至进行多次交流。她征询分析支助和制裁监测组的意见，进行独立研究，甚至进行广泛的研究，以收集相关信息。

从各国收集信息

8. 关于自提交第三次报告以来向监察员提出的 9 宗案件，监察员办公室迄今已向 19 个国家提出 31 项索取资料书。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向委员会提交了关于 8 宗案件的综合报告，关于这 8 宗案件，联系过的 15 个国家中 12 个作了答复。有些国家作了多个答复。此外，委员会一些成员针对普遍传阅的申请提供了信息。重要的是，在这 8 宗案件中，指认国和住在国都作了答复。

9. 关于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已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的所有 8 宗案件，监察员已向相关国家提出问题。她五次在相关国家首都会晤官员，直接收集关于具体案件的信息。

与申请人对话

1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监察员继续向已进入或已通过对话阶段的每宗案件的申请人提出问题。在已完成对话的所有案件中，申请人都作出了答复。这种交流根据案件性质采取了不同形式，包括电子邮件交流和电话讨论。监察员考虑到安全理事会希望尽量安排与申请人会面，⁷ 前往外地会晤 6 名申请人，与他们面谈。⁸ 向申请人提出的问题包括各国和监测组提出的事项。

⁶ 名单仅将 Fondation Secours Mondial 列为 Global Relief Foundation(QE.G.91.02)的别称。对 The Global Relief Foundation 这一栏进行了修正，删除了 Fondation Secours Mondial 这一别称。

⁷ 第 1989(2011)号决议附件二第 6(c)段指出，监察员“应尽可能与申请人会面”。

⁸ 关于一宗案件，申请人不愿意面谈，不过仍然通过法律顾问提出和答复了问题。关于另一宗案件，在申请中提供的信息和通过书面问答获得的信息已足够，因此，没有面谈的必要。

11. 在对话阶段与申请人交流，对于该进程的成效仍然至关重要。这些交流使监察员得以更清晰地洞察每一案件的事实和基本情况，从而可以评估可信度。与此同时，这些交流提供了一个重要机制，使申请人能够通过该机制对案件作出答复和提供资料，这些信息最终将反映在向委员会提出的报告中。

获取机密/保密资料

12. 与获取机密/保密资料有关的挑战仍然迫切和严峻。重要的是，监察员办公室自提交第三次报告以来，已同澳大利亚、法国、德国、列支敦士登和葡萄牙等五个国家商定了获取机密/保密资料的补充安排。此外，办公室与一个国家(奥地利)签署了第一份正式协议。加上现有的安排(与比利时、哥斯达黎加、新西兰、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安排)，协议或安排总数达到 11 个。另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美利坚合众国表示愿意以专案处理方式分享保密资料，也展现了分享这种资料的能力。

13. 但是，现在迫切需要进一步推动扩大名单的工作，特别是迫切需要将名单扩大到那些经常被牵连到除名申请中的其他国家。虽然仍在努力寻找切实可行的临时解决办法，但在最近至少 4 宗案件中，无法获取保密/机密资料仍然是一个问题。

14. 监察员一直在积极努力同若干国家一道解决这个问题，但目前的资源拮据状况限制了这方面的努力。

三. 活动综述：监察员办公室的发展

总体情况

15.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由于办案量增加以及必须将有限的资源集中于监察员办公室的核心职能，进一步发展和加强办公室的活动受到了相当大的限制。不过，这方面的努力仍在尽可能地进行。

办公室的外联和宣传工作

16. 监察员在 2012 年 3 月 28 日至 30 日在纽约举行的欧洲联盟和联合国制裁问题研讨会上介绍了监察员办公室的工作。3 月 29 日，她向感兴趣的联合国会员国作了关于同一主题的介绍。她参加了 5 月 31 日在澳大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举办的题为“安全理事会、制裁与法治”的讲习班。这次讲习班是通过安全理事会加强法治这一项目的组成部分，该项目由澳大利亚研究理事会与澳大利亚军民合作中心和澳大利亚国民大学合作举办。监察员还参加了 6 月 21 日至 23 日在纽

约大学举办的“聪明制裁与法治”⁹研讨会。6月27日，监察员在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举办的关于定向制裁未来的晚餐辩论会上作了发言。

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以及与之有关联的个人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和第1989(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与监测组的互动

17. 自2012年1月21日以来，监察员七次出席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以及与之有关联的个人的第1267(1999)号和第1989(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会议：在2012年1月24日会议上介绍了关于Fondation Secours Mondial的综合报告(已修订本，QE.G.91.02以前用过的别称)；在2012年3月1日会议上介绍了关于Ibrahim Abdul Salam Mohamed Boyasseer(已除名；以前为QI.B.267.09)和关于Mondher ben Mohsen ben Ali al-Baazaoui(已除名；以前为QI.A.94.03)的综合报告；在2012年4月3日会议上介绍了关于Kamal ben Mohamed ben Ahmed Darraji(已除名；以前为QI.D.174.04)和关于Sa'd Abdullah Hussein Al-Sharif(已除名；以前为QI.A.5.01)的综合报告；在2012年4月17日会议上介绍了关于Saad Rashed Mohammed al-Faqih(已除名；以前为QI.A.181.04)和Movement for Reform in Arabia(已除名；以前为QE.M.120.05)、Fethi ben al-Rebei Absha Mnasri(已除名；以前为QI.M.102.03)和Mounir ben Habib ben al-Taher Jarraya(已除名；以前为QI.J.100.03)的综合报告；在2012年5月1日会议上介绍了关于一个正在审议案件的补充信息；在2012年6月20日会议上介绍了关于Rachid Fettar(已除名；以前为QI.F.97.03)和关于Chabaane ben Mohamed ben Mohamed al-Trabelsi(已除名；以前为QI.A.178.04)的综合报告；在7月3日会议上介绍了关于Ali Mohamed el Heit(已除名；以前为QI.E.159.04)的综合报告。监察员还在各案件经过每个阶段期间向委员会提出若干书面最新情况说明。

18. 监察员还多次会见协调员和监测组成员，与其沟通。在业务层面，办公室根据特定案件的需要酌情与监测组各方面专家保持沟通。监测组继续根据第1989(2011)号决议附件二第3段向监察员提供与个案有关的资料，并数次建议了可向申请人提出的问题。监测组还为研究和除名申请个案中出现的具体问题提供了协助。

与各国家、政府间组织、联合国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联络

19. 在过去六个月里，监察员继续与各国互动，特别是与已提出的除名申请相关的国家互动。她还与若干国家反恐专家进行了互动。关于获得机密/保密信息的协定和安排问题，监察员与若干国家进行了进一步讨论，并继续追踪现有的请求。监察员还继续会晤在定向制裁问题上意见一致国家¹⁰的非正式工作组，并继续

⁹ 该中心以前称作亚太军民合作高级研究中心，是澳大利亚政府的一个实体。

¹⁰ 由奥地利、比利时、哥斯达黎加、丹麦、德国、芬兰、列支敦士登、荷兰、挪威、瑞典和瑞士组成。

会晤欧洲联盟代表。此外，监察员利用各次业务旅行的机会，在各国首都与有关当局协商。

20. 同样，监察员继续与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代表联络。她两次会晤在反恐怖主义过程中促进和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本·埃默森，讨论监察员办公室的工作。监察员和特别报告员继续交换与双方任务相关的信息。

21. 鉴于资源限制，监察员尽可能持续努力与民间社会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建立关系和合作，特别是与活跃在人权和制裁领域的组织建立关系和合作。为此，监察员与学者、学生以及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代表进行了互动。

程序和研究

22. 监察员继续关注相关法律案件的发展，审查与办公室工作有关的新闻资料和学术文章。她利用机会，与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法庭法官、检察官、私人律师以及国际律师协会和国际检察官协会的代表讨论与除名程序相关的广泛问题。监察员还与法律事务厅律师以及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和监测组等方面的专家讨论了相关的一般法律问题。

网站

23. 监察员继续修订、发展和更新监察员办公室网站(www.un.org/en/sc/ombudsperson/)。

四. 其他活动

列名通知

24. 根据第 1989(2011)号决议附件二第 16(b)段的规定，如已知道地址，则在某个人或实体列入名单并通知有关国家后，监察员应向有关个人或实体告知其列名情况。

25. 在提出第三次报告后的 6 个月里，基地组织制裁名单增列了 10 个条目。每次列名时都考虑了通知问题。关于新列名的 6 个人或实体，根据列名条目所载信息将通知书发送到了可能的地址。关于其余 4 个案件，根本没有地址，或提供的地址信息不够详细，合理的推测是，通知书无法送到收件人的手上。

其他事项

26. 监察员收到了各种请求，其中要求提供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267(1999)和第 1989(201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信息，监察员酌情答复这些请求，提供了公开资料。这包括协助请求信息或说明的国家以及提出请求的个人。

五. 今后的工作

27. 监察员的优先事项一直保持不变。最重要的活动仍将是与除名请求相关的活动。今后的工作量如何，殊难逆料，但可以合理地假设，在下一个6个月期间，监察专员办公室将收到约10项请求，在下次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将有10个案子正在处理中。

28. 正如上文所述，第二个优先事项仍将是作出获得机密/保密信息的安排或协议。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监察员将继续宣传其办公室的工作，并继续开展外联和联络活动。

六. 意见和结论

29. 监察员办公室已经运作了将近两年。第1989(2011)号决议所述修订程序实施了一年，若干案件是按照该程序作出决定的。现在可以借助这方面的经验，更好地评估这个进程的成效和公正性，指出仍然存在的任何挑战。

公正进程成就

30. 在迄今已完成的案件中，监察员进程遵守了公正进程基本原则，监察员进程就是为处理公正进程问题而设计的。通过收集信息阶段和对话阶段，个人申请人收到对他们立案的通知。监察员在遵守保密限制的前提下向申请人提供收集的信息。每个申请人也都有机会对案件作出答复，并通过在对话阶段向监察员提供信息以及此后在综合报告中提供信息，向作出决定者陈述。根据第1989(2011)号决议，监察员和委员会继续根据监察员掌握的信息评估每个案件，这些信息也是监察员提出建议的基础。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仍然依照这些建议作出决定，迄今为止，没有任何国家请求将案件提交到安全理事会。

3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处理个人除名申请的经历清楚地说明，安全理事会确定的现行监察员程序是可靠的，这个程序有重大保护措施，体现了公正基本原则。最值得注意的是，综合报告非常详细，而且，要推翻监察员的建议，必须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决定，事实证明，这是遵守上述原则的重要保障。这些规定确保审议阶段的关注重点仍然是案件的基本信息，工作重点仍然是确定委员会最终作出决定的依据。

32. 总而言之，迄今为止，通过监察员进程，每个申请人都得到通知，都有机会进行陈述；一个客观的第三方审查和评估基本信息，最终提出建议；作出的决定以收集的信息和向申请人披露的案情为依据。

各国的合作

33. 国家合作情况仍然非常好。然而，以前发现的一些问题仍在妨碍这个进程。特别是，在本次审查所涉期间，国家不答复询问的情况略有增加，不过，不答复的国家中没有一个是住在国或指认国。然而，一些国家不答复询问，这是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

34. 一个依然存在的严重问题是，难以获得有足够细节的详细信息，这在许多方面损坏了整个进程的成效。值得一提的是，监察员进程采用的一项测试是，是否有足够的信息为列名提供合理和可信的依据。没有细节，就很难评估信息是否充分和合理，在某些情况下，甚至很难评估信息是否有任何份量。此外，具体和细节是公信力的重要标志，在这个问题上尤其具有重要意义，因为在许多情况下，不能披露信息的原始来源。没有细节也妨碍监察员与申请人坦诚对话和正确评估收到的答复和信息的能力。在这方面面临的许多挑战仍然与机密/保密资料问题有关，这再次说明，必须与各国达成获取这类资料的协议。此外，一些国家显示，即使不存在保密问题，也不愿意答复具体问题，不愿意让人与其业务机构联系。

35. 然而，最重要的问题是，各国家、在个别案件中包括主要国家是否及时作出答复，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这个问题变得更加尖锐。有好几次，答复是在早已进入对话阶段后作出的，还有几次，答复是在对话阶段最初 2 个月期限过后作出的。

36. 安全理事会第 1989(2011)号决议附件二所述详细进程的成效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该进程各个阶段的时间轴。此外，经验很清楚地表明，安全理事会确定、适用于各国家、监察员和委员会的最后期限对于整个进程的整体公正性至关重要。为各国规定的提交信息期间尤其如此。主要公正原则要求向申请人通报列名理由，申请人应有机会对列名理由作出回应并向作出决定者陈述。如果在规定的收集信息期之外提供信息，这对申请人不利，因为披露和讨论信息以及准备回应的的时间被缩短，有时被大幅度缩短。这种情况也造成困难，因而很难保证综合报告正确地反映和分析信息。最后，如果是在很晚阶段、特别是在已编制综合报告后提供信息，则可能损害整个进程的公正性。基于所有这些原因，而且鉴于收集信息期已延长，现在收集信息期相当长，各国必须遵守安全理事会设定的收集信息截止日期。

37. 鉴于各国及时合作至关重要，最好考虑进一步强调各国在规定期限内遵守收集信息要求的重要性。

进程透明度

38. 安全理事会在第 1989(2011)号决议中详细阐述了委员会在监察员协助下审议除名请求的进程，包括确定明确的时间轴，规定对任何除名申请作出最终决定的三种方式：委员会根据监察员建议作出决定，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推翻监察

员建议，或由安全理事会表决。安全理事会作出这些规定，建立了透明程序，使申请人和大众都可以清楚看到整个程序的各组成步骤和时间轴，从而大大增强了整个进程的公正性。

39. 监察员尽可能披露信息，¹¹ 向申请人和有关国家通报委员会审议综合报告之前的除名申请各个阶段进展情况，进一步促进透明。然而，根据目前的授权，监察员能够向申请人、不是委员会成员的有关国家或大众披露的信息是有限制的。最值得注意的是，综合报告是委员会的保密报告，甚至报告所载监察员的建议也需保密。此外，关于在案件提交委员会审议和作决定后，监察员如何向申请人和有关国家通报最新进展情况，第 1989(2011)号决议没有提出依据，监察员只能通报自己活动的最新情况。¹² 同样不明确的是，一旦对某项申请作出决定，监察员是否可以公开披露是通过三种方式中的哪种方式得出这个结论的。

40. 毫无疑问，要求让较多人查阅监察员综合报告或其部分内容是有道理的。例如，监测组建议提高这些报告的透明度，并为其建议提出了非常有道理的论点。¹³ 然而，此刻最迫切的具体问题是，监察员不能向申请人和不是委员会成员的有关国家披露在具体案件中监察员提出的建议和此后采取的各个步骤。此外，同样造成问题的是，监察员不能充分公开说明在特定案件中是如何使用决议规定的各种方式的。

41. 这些限制不必要地损害监察员进程和委员会进程的透明度，损害他们的公信力和公正性。此外，实施这些限制的理由并不明确，因为这些限制并不涉及各国提供的信息或关于除名请求的立场这个敏感问题。此外，在这方面，保密规定有点不适当，因为在大多数情况下，申请人、有关国家以及即使是一般民众都可以看清根据第 1989(2011)号决议确定的时间轴。¹⁴ 在多数情况下，仅仅根据作出决定所需要的时间，个人和国家就能够推断出监察员的建议是什么，是否适用了“触发机制”或是否以协商一致方式推翻了监察员建议，或是否将涉及的事项提交给了安全理事会。

42. 委员会或安全理事会关于除名申请的最终决定直接影响申请人的权利。为了确保公正，必须让申请人了解案件经过进程各个阶段的详细情况。同样，不是委员会成员但与结果有直接利害关系的指认国或住在国应能在相同时间框架内获得相同的信息。而且，为了展现进程的整体透明度、公信力和公正性，应该在进程结束时公开披露各案件作出决定的方式。安全理事会已采取重要步骤，明确宣

¹¹ 监察员向申请人披露在其案件中收集的信息，但受保密规定限制的资料除外。监察员通常还披露将纳入综合报告的申请人案件说明，以确保申请人对案件说明感到满意。

¹² 监察员向申请人和有关国家通报她何时到委员会介绍综合报告。

¹³ 例如，见 S/2011/245，第 38 段。

¹⁴ 他们不知道 30 日审议期限何时开始算起，因为他们通常不知道翻译文本何时交付。

示通用的除名申请程序，因此，应该破除对在案件中使用程序情况保密的做法，这似乎是合理的。

43. 基于所有这些原因，最好考虑授权监察员在委员会完成审议案件工作后，向申请人和不是委员会成员的有关国家披露在综合报告中提出的建议。此外，还要求监察员随时向申请人和有关国家通报此后采取的步骤，包括通报根据委员会无异议程序分发除名请求的时间，¹⁵ 并通报作出最终决定的具体方式。此外，在案件结束时，应允许监察员公开指出，每个案件的继续列名或除名决定是根据监察员建议作出的，还是委员会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的，甚或是提交安全理事会表决后决定的。

作出决定的理由

44. 委员会应公布作出决定的理由，这一点至关重要。公布作出决定的理由可展示作出决定进程的公正性和慎重性，为监察员处理以后的除名案件提供指导。而且，向申请人说明这些理由可使他或她认识作出决定的依据，大大提高列名和除名程序的透明度。第 1989(2011)号决议确认了这一原则，因为该决议要求委员会阐明驳回除名请求的理由。¹⁶ 在实践中，委员会在作出批准除名请求时，也努力公布作出决定的理由，不过，作出决定的时间与公布决定理由的时间可能有相当长的间隔。鉴于这种现行做法以及公布理由对整个进程整体公正性的重要性，最好能考虑扩大现在规定的义务，要求委员会及时公布所有案件的决定理由。

不披露指认国

45. 第 1989(2011)号决议第 29 段强烈敦促各指认国同意披露其指认国身份，一如第三次报告指出，这段规定带来了一些积极变化。但是，满足同意要求既费时，又费力。¹⁷ 因此，最好能够重新审议披露指认国身份问题，以便允许为了确保整个进程的公正性，在不需要获得有关国家同意的情况下提供这种信息。

授权追踪除名案件/为提出豁免请求提供便利

46. 实践再次明确说明，必须授权监察员办公室追踪已除名个人或实体的案件，这些个人或实体在行动或取得资金或旅行方面仍然面临限制。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通过监察员进程除名的若干个人案件后来又回到监察员手上，已除名的人声称，在除名后仍然遭受制裁措施的制裁。迄今为止，只能通过与有关国家进行纯粹非正式的讨论，处理和应对这些问题。对于面对这种不合理限制的个人

¹⁵ 大众通过委员会工作准则第 7 (ee) 段，知道如果监察员建议除名，则必须根据无异议程序分发除名申请。委员会工作准则见 www.un.org/sc/committees/1267/pdf/1267_guidelines.pdf。

¹⁶ 附件二，第 13 段。决议正文第 33 段对反对除名请求的委员会成员提出了类似要求。

¹⁷ 见 S/2012/49，第 48 和 49 段。

和实体而言，这显然是不公正的。如果具体授权监察员与有关国家追踪这些案件，或根据需要以其他方式追踪这些案件，则可以更有成效的方式应对这种情况。

47. 更为迫切的是个人和实体免受安全理事会制裁措施制裁的问题。¹⁸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一些申请人请求监察员帮助请求委员会给予豁免，但根据现有任务授权，监察员无法提供这种帮助。对于除名请求，历来的情况是，个人或实体只能通过国家请求委员会给予这种豁免，除此之外，没有其他途径。实际结果是，许多人、特别是身在资源有限或不熟悉委员会进程国家的人无法获得人道主义豁免，因为他们无法向委员会提出他们的要求，请其审议。

48. 基于这些原因以及在以前报告中叙述的原因，¹⁹ 最好能考虑授权监察员办公室追踪关于在除名后仍然受到制裁措施制裁的说法，直接向委员会转递个人和实体的豁免请求，供其审议。

49. 在本次审查所涉期间，在豁免请求方面出现了另一个问题。由于后勤挑战，²⁰ 或由于安全顾虑，有两次不得不考虑到住在国以外的地方与申请人面谈。在这种情况下，如果监察员能够请求委员会给予旅行豁免，而不需要由一个国家提出豁免请求，则能够大大促进这一进程。当然，仍然需要有关国家给予同意，而且仍然只有委员会能够作出关于豁免的最终决定，但是，如果监察员可以直接提出请求，则可以省却相当多的时间和精力。因此，最好能够考虑允许监察员提出旅行豁免请求，以促进该进程的对话阶段。

翻译/行政问题

50. 正如第三次报告(见 S/2012/49, 第 53 至 57 段)指出，适用于联合国系统会议文件的翻译字数限制一般准则也适用于监察员综合报告。原则上，这种限制损害监察员的独立性。而且，翻译是委员会审议综合报告的一个先决条件，因此字数限制确实实地限制了报告内容，使这个问题更加严重。综合报告对于监察员进程的公正性至关重要，因此，这种情况引起了一个严重问题。尽管监察员进行努力，尽可能限制综合报告的篇幅，但在某些情况下，由于基本材料的性质和案件涉及的问题，确实无法限制报告篇幅。

51. 此前曾经指出(见 S/2012/49, 第 54 段)，第 1989(2011)号决议规定，委员会应在 30 天内完成对除名请求的审议，30 天期限从委员会收到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文本综合报告 15 天之后算起。虽然 30 天期限大大促进了进程的快速进展和公正性，但由于难以及时获得翻译文本，作出决定阶段仍然可能出现重大延误。此外，就进程透明度而言，这种规定意味着即使申请人也不清楚委员会审议报告的 30 天期限从何时算起。鉴于该进程所有其他部分都有严格和明确的截止期限，

¹⁸ 见第 1452(2002)号决议第 1 段和第 1989(2011)号决议第 1(b)段。

¹⁹ 见 S/2012/49 第 50 至 52 段和 S/2011/447 第 47 至 49 段。

²⁰ 在一个案件中，在住在国不容易获得与案件有关而且面谈需要的大量文件。

而且申请人、监察员、国家和委员会等进程参与方都必须遵守这些截止期限，上述情况造成不确定性，委员会无法控制的情况可能引起长时间延误，这些因素妨碍整个程序的整体公正性和效力，令人遗憾。

52. 然而，正如第 1989(2011) 号决议所示，将综合报告翻译成所有正式语文文本显然是公正进程的重要组成部分，目的是确保各国有机会充分和适当地审查材料。但是，在某些情况下，为了平衡涉及的相互竞争的利益，可能需要优先立即翻译报告的某些部分，或采取一些其他类似措施，以确保委员会仍然可以及时审议案件。因此，最好将对这些问题的控制权完全交给委员会，因为委员会是对这些问题作出决定的最适当机构。为此，在不改变重要的 30 天期限限制前提下，最好能考虑修正附件二，让委员会能够灵活决定何时已经充分满足了翻译要求，从而可以审议除名申请和综合报告。

资源

53. 监察员以前的报告确认了资源需要，安全理事会在第 1989(2011) 号决议第 24 段承认这些需要，这些需要已得到部分解决。根据秘书长的请求，大会已批准设立两个专门职位，以加强监察员办公室：一个专业干事职位 (P-4) 和一个行政助理职位。行政助理职位已填补。P-4 员额的配置采取竞争上岗方式，竞争进程仍在展开，如果没有意外，应能在短期内完成。这个员额至关重要，因为如果不能部署这项额外资源，监察员将不可能继续全面完成安全理事会授予的任务。

54. 如果申请人提交的或向申请人转递的材料或国家提交的材料不是以联合国一种正式语文提出，则需要翻译，翻译的经费依然是一个紧迫问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出现了若干次向申请人转递的材料或申请人提交的材料或对正确认识案件至关重要的材料需要翻译的情况。

55. 在对话阶段需要口译服务，因此出现了一个相关问题。以前曾经指出，安全理事会鼓励监察员尽可能会晤申请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监察员与申请人进行了 6 次面谈，实践证明，“面对面”进程对申请人非常有帮助，对报告的全面性非常重要。委员会成员继续谈论这种面谈的必要性。然而，只有以申请人能够听懂的语言进行面谈，面谈才能有实效，在一些情形中，这意味着需要借助口译服务。

56. 迄今为止，尚未要求或分拨专门用于笔译或口译的资金，这给有效开展监察员进程制造了重大挑战。²¹ 虽然已找到非正式办法，逐案解决这个问题，但这不是可长期坚持的做法。目前正在作出努力，以确保下个预算周期为笔译/口译编列经费。如果没有这些资源，就会出现下述危险：整个进程的整体公正性和效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结论

²¹ 第三次报告提到 2012 年预算为此分拨了资金，但后来发现这是条错误信息。

57. 综上所述，虽然存在上文所述资源限制和具体挑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监察员办公室继续执行授予它的任务。国家合作仍然非常好，目前正在正在进行努力，以克服一些最棘手的问题，包括获取机密/保密信息的问题。最重要的是，列入名单的个人和实体正在利用安全理事会建立的机制，提出除名申请。目前正在按照上述公正进程基本原则，通过监察员进程处理这些申请，并在规定的时间框架内完成审议。

附件

案件现状

案件 1. 1 名个人(现状: 已驳回)

日期	说明
2010 年 7 月 28 日	将案件 1 转送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以及与之有关的个人和实体的第 1267(1999) 号和第 1989(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11 年 2 月 28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 年 5 月 10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 年 6 月 14 日	委员会决定
2011 年 9 月 1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2. Safet Ekrem Durguti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0 年 9 月 30 日	将案件 2 转送委员会
2011 年 4 月 26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 年 5 月 31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 年 6 月 14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2011 年 8 月 12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3. 1 个实体(现状: 申请人已撤回申请)

日期	说明
2010 年 11 月 3 日	将案件 3 转送委员会
2011 年 6 月 14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 年 7 月 26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 年 8 月 2 日	撤回申请

案件 4. Shafiq ben Mohamed ben Mohamed al-Ayadi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0 年 12 月 6 日	将案件 4 转送委员会
2011 年 6 月 29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 年 7 月 26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 年 10 月 17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2011 年 11 月 8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5. Tarek ben al-Bechir ben Amara al-Charaabi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0 年 12 月 30 日	将案件 5 转送委员会
2011 年 4 月 26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 年 5 月 31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 年 6 月 14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2011 年 8 月 12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6. Abdul Latif Saleh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 年 1 月 14 日	将案件 6 转送委员会
2011 年 6 月 17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 年 7 月 26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 年 8 月 19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2011 年 11 月 8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7. Abu Sufian al-Salamabi Muhammed Ahmed Abd al-Razziq (Abousfian Abdelrazik)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 年 1 月 28 日	将案件 7 转送委员会
2011 年 9 月 23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 年 11 月 15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2012 年 2 月 13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8. Ahmed Ali Nur Jim'ale 和 23 个实体²²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 年 3 月 17 日	将案件 8 转送委员会

²² Barakaat North America, Inc.、Barakat Computer Consulting、Barakat Consulting Group、Barakat Global Telephone Company、Barakat Post Express、Barakat Refreshment Company、Al Baraka Exchange、LLC、Barakaat Telecommunications Co.Somalia、Ltd.、Barakaat Bank of Somalia、Barako Trading Company、LLC、Al-Barakaat、Al-Barakaat Bank、Al-Barakaat Bank of Somalia、Al-Barakat Finance Group、Al-Barakat Financial Holding Co.、Al-Barakat Global Telecommunications、Al-Barakat Group of Companies Somalia Limited、Al-Barakat International、Al-Barakat Investments、Barakaat Group of Companies、Barakaat Red Sea Telecommunications、Barakat International Companies 和 Barakat Telecommunications Company Limited。

日期	说明
2011年9月23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1年12月13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1年12月27日	委员会决定将6个实体除名
2012年2月21日	委员会决定将1名个人和17个实体除名
2012年6月8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说明理由

案件 9. Saad Rashed Mohammed al-Faqih 和 Movement for Reform in Arabia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年4月19日	将案件9转送委员会
2012年2月21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年4月17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年7月1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10. Ibrahim Abdul Salam Mohamed Boyasseer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年5月6日	将案件10转送委员会
2012年1月9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年3月1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年5月8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11. Mondher ben Mohsen ben Ali al-Baazaoui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年6月1日	将案件11转送委员会
2012年1月19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年3月1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年3月30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2012年7月10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说明理由

案件 12. Kamal ben Mohamed ben Ahmed Darraji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年6月30日	将案件12转送委员会
2012年2月28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年4月3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年5月4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13. Fondation Secours Mondial (现状: 已修订)²³

日期	说明
2011 年 7 月 7 日	将案件 13 转送委员会
2011 年 12 月 14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 年 1 月 24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 年 2 月 17 日	委员会决定修订
2012 年 7 月 9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14. Sa'd Abdullah Hussein al-Sharif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 年 7 月 20 日	将案件 14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2 月 29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 年 4 月 3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 年 4 月 27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2012 年 6 月 5 日	正式通知申请人, 说明理由

案件 15. Fethi ben al-Rebei Absha Mnasri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 年 8 月 4 日	将案件 15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3 月 9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 年 4 月 17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 年 5 月 2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16. Mounir ben Habib ben al-Taheer Jarraya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 年 8 月 15 日	将案件 16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3 月 9 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 年 4 月 17 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 年 5 月 2 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17. Rachid Fettar (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 年 9 月 26 日	将案件 17 转送委员会

²³ 已修订申请并删除 Fondation Secours Mondial, 因为它是 Global Relief Foundation (QE.G.91.02) 的别称。

日期	说明
2012年4月27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年6月5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年6月20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18. Ali Mohamed el Heit(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年10月5日	将案件 18 转送委员会
2012年5月2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年7月3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年7月19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19. 1 名个人(委员会阶段)

日期	说明
2011年11月16日	将案件 19 转送委员会
2012年7月11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案件 20. Chabaane ben Mohamed ben Mohamed al-Trabelsi(现状: 已除名)

日期	说明
2011年11月21日	将案件 20 转送委员会
2012年4月23日	向委员会提交综合报告
2012年6月5日	监察员向委员会说明综合报告
2012年6月20日	委员会决定除名

案件 21. 1 名个人(现状: 对话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年1月3日	将案件 21 转送委员会
2012年9月18日	延长的对话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2. 1 名个人(现状: 对话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年2月6日	将案件 22 转送委员会
2012年8月6日	对话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3. 1 名个人(现状: 对话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2 月 23 日	将案件 23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8 月 27 日	对话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4. 1 名个人(现状: 对话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2 月 28 日	将案件 24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9 月 12 日	对话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5. 1 名个人(现状: 对话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2 月 28 日	将案件 25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8 月 29 日	对话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6. 1 名个人(现状: 收集资料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4 月 23 日	将案件 26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8 月 23 日	收集资料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7. 1 名个人(现状: 收集资料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5 月 7 日	将案件 27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9 月 7 日	收集资料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8. 1 名个人(现状: 收集资料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6 月 7 日	将案件 28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10 月 8 日	收集资料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29. 1 名个人(现状: 收集资料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7 月 25 日	将案件 29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11 月 26 日	收集资料阶段截止日期

案件 30. 1 个实体 (现状: 收集资料阶段)

日期	说明
2012 年 7 月 25 日	将案件 30 转送委员会
2012 年 11 月 26 日	收集资料阶段截止日期